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4
2.2 公开方式.....	5
2.3 公众意见情况.....	8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8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8
3.2 公示方式.....	10
3.3 查阅情况.....	18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8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8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9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20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20
6 其他.....	20
7 诚信承诺.....	20

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老厂矿区白龙山煤矿一井（300 万 t/a）变更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等相关要求，我单位于《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老厂矿区白龙山煤矿一井（300 万 t/a）变更项目环评报告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期间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对公众参与工作情况总结编制完成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白龙山煤矿一井井田位于云南省富源县十八连山镇境内，为国家大型煤炭基地云贵基地中云南老厂矿区内的规划矿井。

（1）矿区规划概况

老厂矿区是云南省已探明的最大无烟煤矿区，也是南方特大型无烟煤矿区之一。2003 年 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云南省老厂矿区总体规划的批复》（发改能源【2003】186 号）对矿区总体规划予以批复，老厂矿区未开采区划分为 4 个大中型矿井，总规模 13.90Mt/a，其中：白龙山矿井 5.00 Mt/a、细冲矿井 3.00 Mt/a、雨汪矿井 5.00 Mt/a、大坡山矿井 0.90 Mt/a。

2006 年，根据国家大型煤炭基地建设的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大型煤炭基地建设规划的批复》（“发改能源【2006】352 号”文）将老厂矿区纳入国家大型煤炭基地云贵基地中，确定将老厂矿区未开采区划分为 2 个大型矿井，总规模 13.00 Mt/a，其中：白龙山矿井 8.00 Mt/a（白龙山矿井和细冲矿井合建），雨汪矿井 5.00 Mt/a。

2008 年 7 月，中煤国际工程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了《云南省老厂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2008 年 12 月原国家环境保护部以《关于云南老厂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环函审[2008]568 号）批复了《云南省老厂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其中规划 800 万吨/年的白龙山矿井和 500 万吨/年的雨汪矿井项目环评均已批复。

矿区开发建设过程中，根据矿井生产安全需要，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设计部门对白龙山煤矿和雨汪煤矿建设方案进行了调整，规划调整后，矿区开发规模为1260万吨/年，原白龙山矿井划分为白龙山一井300万吨/年、白龙山二井180万吨/年和白龙山三井300万吨/年，原雨汪矿井划分为雨汪一井300万吨/年和雨汪二井180万吨/年。2012年7月，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研究院编制完成了《云南省老厂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修编）》，2012年11月原国家环境保护部以“环审[2012]329号”出具了关于《云南省老厂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修编）》的审查意见。

2021年11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云南老厂矿区总体规划局部调整有关事宜的复函》（发改办能源〔2021〕880号）同意《云南老厂矿区总体规划局部调整方案》对老厂矿区总体规划批复内容进行局部调整。规划区划分6个井田，规划建设总规模1350万t/a，其中白龙山一井300万吨/年。

（2）工程概况

白龙山煤矿环评于2004年获国家环境保护部环评审批，2005年取得国家发改委核准批复。由于老厂矿区为高瓦斯矿区，白龙山矿井建设过程中，多次发生了瓦斯动力现象。国家发改委以“发改办能源[2011]746号”批准了白龙山煤矿建设调整方案。调整后“原白龙山煤矿分为三个井区开采。一井、二井共用同一工业场地，三井独立布置。白龙山煤矿一井、二井建设规模分别为3.00Mt/a、1.80Mt/a，充分利用现有独路河、五乐工业场地的地面和井下设施；白龙山煤矿三井项目按照3.00Mt/a开展前期工作”。根据初步设计（三次修改），项目调整开采煤层、新增1号风井场地及排矸斜坡道场地、首采区发生变化等，因涉及“重大变动”，现按环保相关规定重新编制环评报告并变更本项目环评。

白龙山煤矿一井井田由15个拐点坐标圈定，井田东北平均走向长约8.5km，南东倾向宽2.5km~4.8km，面积32.04km²。根据初步设计（三次修改）及《云南省能源局关于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白龙山煤矿一井初步设计（三次修改）审查的批复》（云能源煤炭[2020]92号），项目矿权重叠的“三区”范

围退出，调整后白龙山煤矿一井井田由68个拐点坐标连线组成，井田面积17.85km²。

井田内可采煤层10层，可采煤层平均总厚度17.29m，各煤层原煤平均含硫1.57~2.49%，各煤层属中灰、特低挥发分、中高固定炭、中硫~中高硫、低磷分、一级~二级含砷、特低氟、特低氯、中等~高热稳定性、高热值的三号无烟煤。设计可采资源/储量264.5Mt，矿井设计规模3.0Mt/a，矿井服务年限63a。

矿井采用斜井开拓方式，井田10个可采煤层划分为上下两个煤组，每个煤组划分为4个采区，2个上山、2个下山采区，共划分为8个采区。全矿井按煤层分组划分为两个水平，一水平标高为+1170m，开拓上煤组；二水平标高为+1020m，开拓下煤组。分期投产，一期工程移交投产时，101采区布置一个C₂煤层综采工作面，生产能力0.90Mt/a；二期工程移交投产时，102采区布置一个C₂煤层综采工作面，生产能力1.80Mt/a。采煤方法采用走向长壁采煤法，后退式回采，全部垮落法管理顶板；采煤工艺为综采一次采全高。开采原煤全部送至五乐选煤厂洗选后作为滇东电厂电煤。对井田范围内村庄压覆区域采取充填方式保护村庄，充填方式为膏体充填。

矿井移交时共5个场地用于采矿生产，分别为独路河工业场地、五乐工业场地、1号风井场地、2号风井场地、排矸斜坡道场地，场地用地指标均为白龙山煤矿已有用地指标。独路河工业场地为已建成，地内布置建主斜井、1号副斜井、2号副斜井等采矿设施，变电站、矿井水处理站等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五乐工业场地位于五乐村南侧、滇东电厂西侧设置，场地内已建成的设施主要设施有储煤场（储量20万t）、机修车间、维修中心、35kV变电所、选煤厂及其附属设施等。本项目开采原煤洗选8.0Mt/a五乐选煤厂已建成。1号风井场地利用已征地建设，风井场地内建设回风斜井及通风机房，制氮机房、灌浆站等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由白龙山煤矿二井实施，2号风井场地布置在白龙山井田西侧边界处的德克村东南侧，场地内布置有2号回风斜井、2号进风斜井及安全出口、通风机房等。煤矸石在充填站制成浆体后管输至井下充填区充填；项目供热前期利用滇东电厂蒸汽，后期利用瓦斯电站余热，不设锅炉房。

工程总投资112.85亿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9688万元，占工程总投资比例为0.8%。

我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开始在富源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我公司于2021年3月3日在富源县人民政府网站网站发布征求意见稿公示，并于3月3日在项目所在的茶山村等村委会公告栏张贴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均为10个工作日，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后，未收到群众的反馈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办法》的相关要求，我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开始在富源县当地公共媒体网站富源县人民政府网站的通知公告板块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开，第一次信息公开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均处于公开状态。第一次信息公开内容包括项目概况（包括项目名称、建设性质、建设地点及建设规模等）、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和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我公司于2021年1月7日正式委托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白龙山煤矿一井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于1月13日开始第一次信息公开，开始公开时间符合《办法》在确定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以内的要求，公开内容按照《办法》的相关要求制定，第一次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日期符合《办法》的相关要求。第一次信息公开内容如下：

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白龙山煤矿一井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开

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白龙山煤矿一井已委托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白龙山煤矿一井

项目概况：白龙山煤矿一井位于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东南部，行政区划属富源县十八连山镇，项目井田面积 17.85km²，设计生产规模 3.0Mt/a，设计服务年限 63a。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黄泥河镇五乐村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白海旺，18887466807

邮箱：bhw7361016@163.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中区经纬大道 784 号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李放，15310322922

邮箱：644327902@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获取和提交方式

公众意见表可通过本网页附件下载或通过国家生态环境部网址（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下载。公众意见表填写完成后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途径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即日起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前，公众均可采取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和建议。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开于 2021 年 3 月 3 日在富源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法定主动公开内容>通知公告板块（链接为 <http://www.qjfy.gov.cn/article/public/description/10215.html>）开始进行，直到环

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并开始征求意见稿公示。采取《办法》中提出的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进行公开,公开方式以及时间符合《办法》的相关要求。第一次信息公开网络截图见图 2.2-1和图 2.2-2。



图 2.2-1 网络第一次信息公开情况



图 2.2-2 网络第一次信息公开内容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办法》的相关要求，在《白龙山煤矿一井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于 2021 年 3 月 3 日分别开展了环境影响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和现场张贴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登报两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内容包括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

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五个方面。

我公司按照《办法》要求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征求意见稿是除涉密内容之外的主要内容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按照《办法》相关要求制定，公示内容中包括了征求意见稿的获取方式和途径以及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网络链接等，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且在公示的 10 个工作日内，登报两次进行信息公开，公示内容及时限符合《办法》的相关要求。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如下：

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白龙山煤矿一井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和途径

（1）网络链接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的网络链接为富源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站：<http://www.qjfy.gov.cn/article/public/description/10215.html>。

（2）纸质报告书

前往建设单位地址（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黄泥河镇五乐村）获取纸质报告。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获取的网络链接为富源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站：
<http://www.qjfy.gov.cn/article/public/description/10215.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映关于该项目环评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不接受与环境保护无关的问题。

建设单位：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白海旺，18887466807

邮箱：bhw7361016@163.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1年3月3日起至3月16日止。

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2 公示方式

征求意见稿公示按照《办法》要求采取网络、张贴和报纸3种方式。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于2021年3月3日在当地公共网络平台富源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法定主动公开内容>通知公告板块（链接为<http://www.qjfy.gov.cn/article/public/description/10215.html>）开始进行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即2021年3月3日至2021年3月16日。富源县人民政府网站为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符合《办法》的相关要求。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截图见图3.2-1和图3.2-2。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图 3.2-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内容

3.2.2 张贴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于 2021 年 3 月 3 日开始，分别在白龙山一井井田内的茶山村、落雨朵村、洒色村、小老厂村、者洪村及纸厂村等 6 个村委会公示栏以及独路河工业场地、五乐工业场地公示进行了栏张贴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即 2021 年 3 月 3 日至 3 月 16 日。张贴地是当地公众查阅信息的主要场所，在项目所在地张贴公示易于被公众知悉，张贴公示位置及公示时间符合《办法》的相关要求。张贴公示情况见图 3.2-3 至图 3.2-10。



图 3.2-3 茶山村张贴公示情况



图 3.2-4 落雨朵张贴公示情况



图 3.2-5 酒色张贴公示情况



图 3.2-6 酒色张贴公示情况



图 3.2-7 者洪张贴公示情况



图 3.2-8 纸厂村张贴公示情况



图 3.2-9 独路河工业场地张贴公示情况



图 3.2-10 五乐工业场地张贴公示情况

3.2.3 报纸

在征求意见稿网络以及现场张贴公示期间，在曲靖日报进行了两次登报公开，两次登报公开时间分别为 2021 年 3 月 11 日（第 8 版广告板块）和 2021 年 3 月 15 日（第 8 版公告板块）。本项目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登报两次，所选载体曲靖日报为当地发行量大的权威报纸，登报公示方式以及载体选取符合《办法》要求。登报公开情况见图 3.2-11 和图 3.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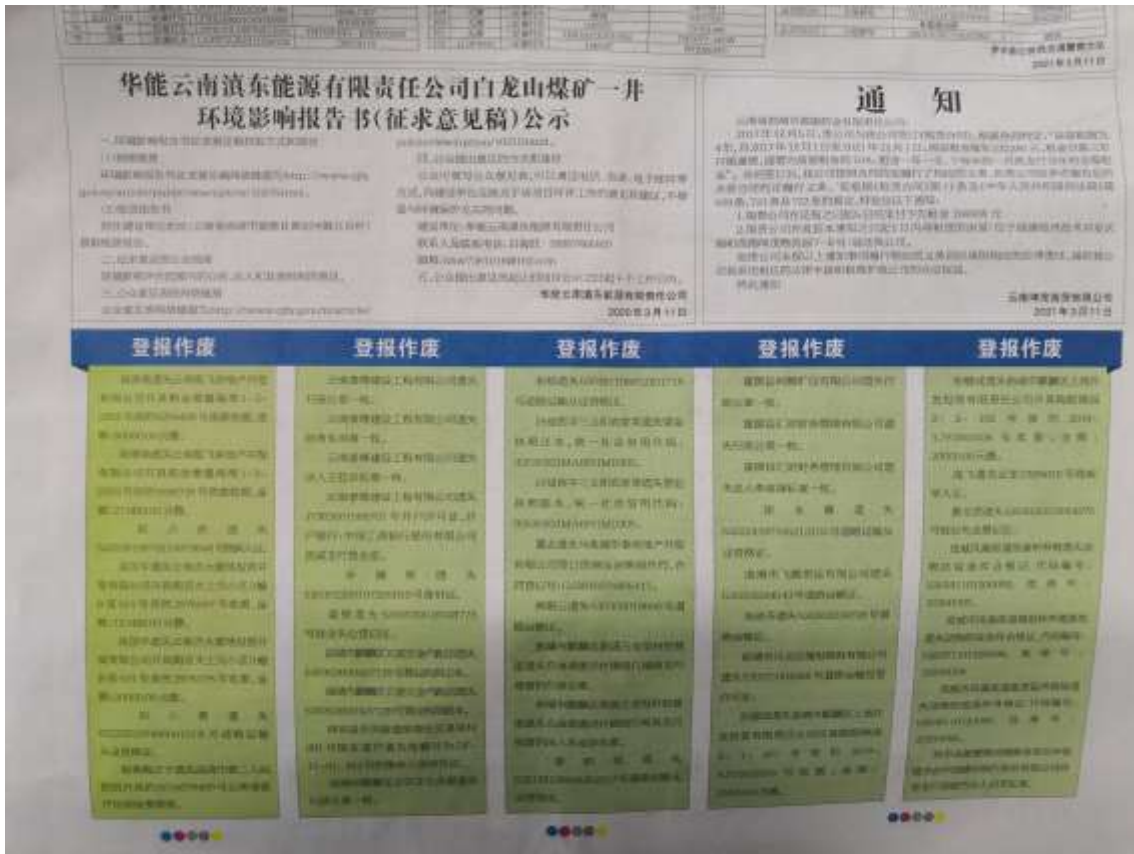


图 3.2-11 第一次（3月11日）登报公示情况



图 3.2-12 第二次（3月15日）登报公示情况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放置在建设单位办公室(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黄泥河镇五乐村，公示信息中已明确该查阅地址)，需要查阅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的公众可前往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公众参与按照《办法》相关要求进行了信息公开，第一次信息公开以及征求意见稿公示中均明确了公众获取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及意见反馈途径。截止到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结束（2021年3月16日），无公众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提出环保相关的意见及建议，十八连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十八连山镇人民政府通过纸质公众意见表反馈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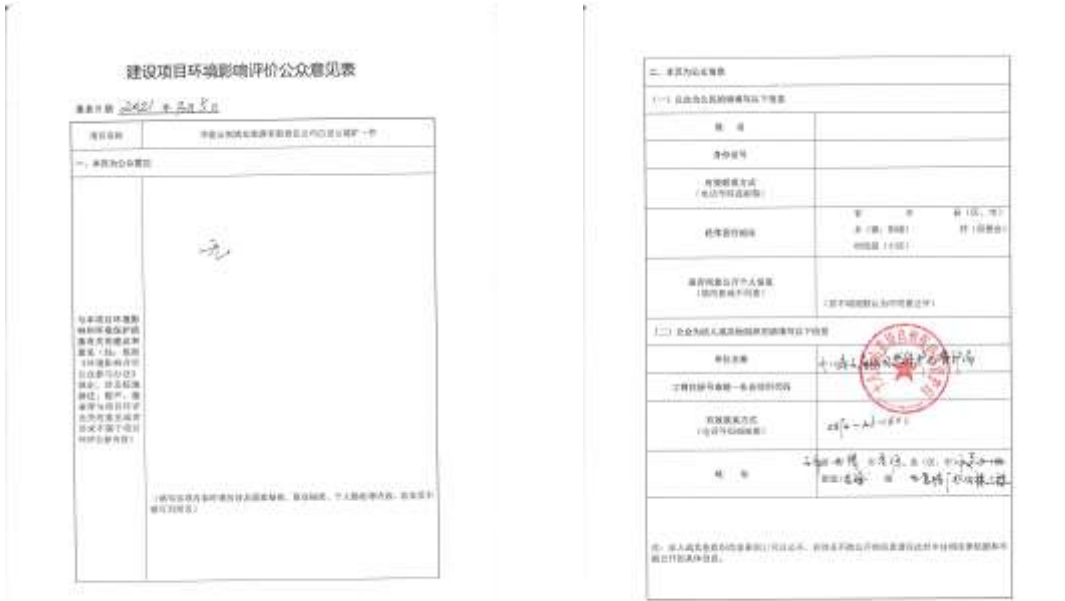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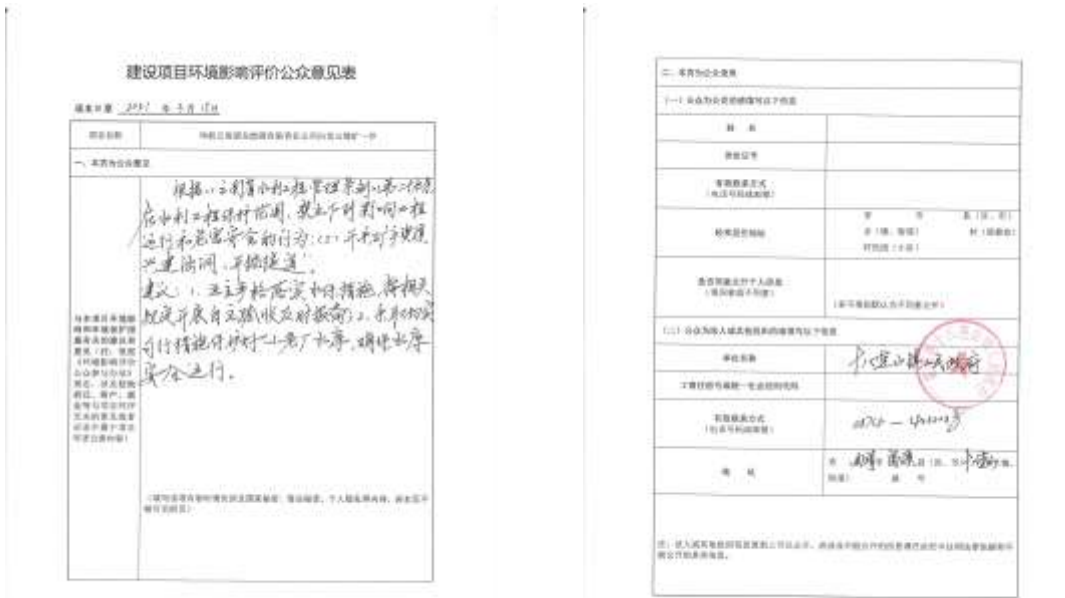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截止到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结束（2021年3月16日），收到十八连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十八连山镇人民政府通过纸质公众意见表反馈意见，无其他公众关于环境保护相关的意见。十八连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对项目实施无意见，公众意见情况详见下图。



十八连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公众意见



十八连山镇人民政府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截止到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结束（2021年3月16日），收到十八连山镇人民政府关于环境保护相关的意见：“采取切实可行措施保护好小老厂水库，确保水库安全运行”。

项目在退出“三区”重叠区域时，已将涉及水库及其保护区全部调出，矿区范围不涉及小老厂水库及其保护区，为进一步确保小老厂水库安全，项目设计留设保护煤柱，加强该区域地面巡查，并开展地表岩移观测，根据观测结果及时调整开采方案。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其他

（1）资料存档情况

我单位对公众参与相关材料进行了存档，以备公众及环保管理部门查看。

（2）项目名称变更情况说明

根据云南老厂矿区总体规划局部调整方案，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将“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白龙山煤矿一井”项目名称调整为“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老厂矿区白龙山煤矿一井（300万t/a）变更项目”，项目建设内容不变。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现场公示及登报公示内容依然有效，接受各位公众继续依法参与公众参与调查。

7 诚信承诺

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滇东能源煤〔2021〕10号

签发：李贵和

关于《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白龙山煤矿一井》项目名称调整的说明

根据云南老厂矿区总体规划局部调整方案，现将“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白龙山煤矿一井”项目名称调整为“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老厂矿区白龙山煤矿一井（300万t/a）变更项目”，项目建设内容不变。

特此说明！

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20日



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20日印发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老厂矿区白龙山煤矿一井（300万 t/a）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老厂矿区白龙山煤矿一井（300万 t/a）变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11月18日

